香港特區政府公務僱員總工會
HKSAR Government Employees General Union

立法會CB(4)278/13-14(03)號文件

公務員及資助機構員工事務委員會

主席葉劉淑儀議員, GBS, JP

葉劉淑儀女士：

公務員隊伍的人手情況及公務員的退休年齡

香港特區政府公務僱員總工會(公僱總)對公務員應否延遲退休年齡一事，十分關心和關注，就著這個議題，本會在 2013 年 9 月進行了相關的問卷調查，訪問本會屬下 9 間成員會的意見，成功訪問了 602 位公務員，有近 7 成訪問者均贊成延遲退休年齡。考慮到各種客觀的條件，本會對延遲退休是持支持的立場，主要理據有三。

一、 足夠體力履行職務

現時的退休制度，紀律部隊人員的法定退休年齡是 55 歲，文職則是 60 歲，公務員到了年屆指定退休年齡便須退休，令公務員隊伍可以加入新血。然而，隨著醫療進步和生活條件的改善，公務員即使到了退休，大多人仍有足夠的體力和精神應付和履行工作，可以繼續為市民服務，為香港效力。可是，硬性的退休制度卻限制了公務員可以服務的年歲，浪費了他們寶貴人生及工作的經驗，造成社會人力資源的損失。

二、 舒緩人手不足的問題

香港流動人口不斷增加，市民對公共服務需求相應增加，在 2013 至 2022 十年間，是公務員退休的高峰期，每年平均有 5600 至 7000 人退休不等，較過去 10 年平均每年多了 2000 至 3000 人。退休高峰期對人手和工作的安排有一定影響。而早前發生數宗有關公務員罷工的事件已充分反映了人手不足的情況，不難想像到了公務員退休高峰期時會面對更嚴峻人手不足的問題。延遲退休正可回應人手大量流失的狀況。

三、 配合釋放勞動力的政策

人口政策督導委員會一直強調釋放勞動力，鼓勵非在職人士工作。延遲退休正正能回應釋放勞動力的要求，就以公務員為例，十六萬的公務員

地址：香港．九龍．長沙灣道 1 號長勝大廈 5 樓 D 室　電話：2776 7232　傳真：2788 0600　網址：http://hksargegu.org.hk　電郵：enq@hksargegu.org.hk

繼續為政府服務，所帶來的勞動力是難以估計的，更重要的是延遲退休年齡除了可以增加勞動力，並能帶來更多的效益，因為資深員工擁有的豐富經驗和知識不是新職員短時間內可以達到的。既然政府已預知了勞動力下降的現象，為何不發掘新勞動力的同時，善加運用現有的人力資源呢！

本會明白政府在應否延遲退休年齡上需要考慮多個因素，亦需要考慮到不同的聲音。在延遲退休年齡議題上也存有不同意見者，部分公務員認為延遲退休會影響其晉升機會。對此問題，政府有責任制定有關的機制，以減低公務員的憂慮。當然，本會不希望退休制度繼續維持強制性的退休模式，所以在延遲退休上，政府可以彈性地讓現職公務員自行選擇是否延遲退休及可參考1987年修訂新長俸條例時的方法。

現階段，政府需要承認人手不足的事實，雖然延遲退休年齡還有很多爭議，但政府可以就著以下兩項短期措施，以回應人手不足和退休公務員希望繼續服務的需求。

一、 推行「重行受聘」(re-employment)的政策

「重行受聘」容許公務員退休後，以合約形式繼續為政府和市民服務。這政策可以保留擁有知識與經驗的公務員，毋須額外投放資源重新培訓，既可以維持公務員所需的實際數目，更可避免在短時間內大量流失富知識及經驗的公務員。退休公務員既可以繼續發揮所長，政府亦能舒緩現階段人手不足的情況。

二、 重新恢復「90日延長服務期」

本會認為政府可以重新考慮恢復90日延長服務期的政策。過往，公務員事務規例(CSR)使退休的公務員可以選擇申請繼續工作多90天，彈性處理了退休前的緩衝工作，在這段期間可以使工作上的銜接做到更好，讓接任的同事也能更快適應工作安排，最終有利為香港提供有質素的服務。可是，現時這個方案甚少批准，本會認為是需要恢復的。

公務員隊伍人手不足的問題已是不爭的事實，但若政府仍以非公務員合約員工來解決問題，這是令人十分失望的，當務之急是增加招聘人手，而延遲退休是其中可以最快增加勞動力的一個方法。本會建議新聘請的文職公務員應

全部劃一 65 歲退休。政府和公務員是一個伙伴的關係，大家應彼此聆聽對方的聲音，所以希望政府能認真考慮我們的意見，以達至雙贏的局面。

香港特區政府公務僱員總工會

主席 江明中謹啟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副本抄送：

名譽會長 立法會潘兆平議員, BBS, MH

成員工會 政府機電監工技工職員協會
政府司機職工總會
政府高級文書主任協會
政府貴賓車司機工會
政府特別攝影師協會
香港特區政府文書職系人員協會
香港特區政府一般職系人員協會
食物環境衛生署執法人員工會
駕駛政府車輛人員協會